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 0701-商船學系必修科目表 (113 學年度入學生適用; 入學身份: 一般生)

科目名稱	學分數	跨領域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第五學年		備註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游泳畢業門檻 B92A12P5	0	不限					0						1. 修習一門游泳課程。2. 參與本校游泳能力檢測，經體育室證明可完成五十公尺游泳者。3. 曾參加游泳競賽，經主辦單位認可之參賽成績證明者。4. 經醫生證明不得或不能從事游泳運動並註明不得從事游泳運動之期限，且該期限超過學生在校修課之餘餘餘餘。
12-國文領域 英文(大一-英文) B9B01968、B9B01969	4	不限	2	2									大一-英文上下學期各2學分
航海英語會話(進階英文) B9D0232P	2	不限				2							大一-進階英文-學分須修習「航海英語會話」課程，其餘進階英文課程列為選修之畢業畢業畢業。
英文畢業門檻 B9D03TVS	0	不限					0						商船學系英文畢業門檻為先參與英檢測驗，並附上成績單佐證，通過（多益600分或比照多益600分數之其他通用檢測）者即通過本系英文畢業門檻。學生於修業期間內，未通過商船學系英語能力檢核標準者，須檢具英檢測驗未通過之證明，經系辦審核登錄後，須加修「進階英文-中級」課程，以資英語能力檢定測驗，成績及格者，始可畢業。
人工智慧概論 B9M01024	2	不限	2										博雅共同必修課程
海洋科學概論 B9M01264	2	不限		2									博雅共同必修課程
19-體育課程	0	不限	0	0	0	0							每週上課2小時
11-博雅課程	14	4			2.2	2.2	2.2	2					本領域課程包括人文探索、社會驅動、科技創新與跨域永續等四大子領域，跨域永續至少需修二學分，各領域至少認列四學分，此規定自112學年度起施行。
共同教育課程學分小計	28		6	6	4	6	4	2	0	0	0	0	
計算機概論 B7101992	2	不限	2										
商船概論 B71010FA	2	不限	2										
基本急救與醫護急救 B71011DQ	1	不限	1										每週上課2小時
應積分 B7111M97、B7121M97	4	不限	2	2									
普通物理 B7111L66、B7121L66	4	不限	2	2									
地文航海 B7111547、B7121547	4	不限	2	2									
基本滅火 B71011D0	1	不限		1									每週上課2小時
人員求生技能 B710102A	1	不限		1									每週上課2小時
人員安全及社會責任 B7101029	1	不限		1									每週上課2小時
保金職業 B71011KG	1	不限		1									每週1小時
運輸學 B7101N80	2	不限		2									
工程力學 B7101092	2	不限		2									
船舶機件 B7102K3K	2	不限			2								
基本電學 B7102MCO	2	不限			2								
艦艇學 B7102V78	2	不限			2								
海洋學 B7102C36	2	不限			2								
航海英文 B7102E81	2	不限			2								
天文航海 B7112191、B712191	4	不限			2	2							
工程數學 B711208H、B712208H	4	不限			2	2							
甲板機械與操縱系統 B71021DT	2	不限				2							
避碰規則與航行當值 B7102V3K	2	不限				2							
氣象學 B7102B60	2	不限				2							
應急指揮與搜救 B710201T	2	不限				2							
電子航海 B7102066	2	不限				2							
貨物作業 B7102K56	2	不限				2							
船舶穩定 B7103K9D	2	不限					2						
操作塔台及ARPA B71030DU	2	不限						2					
船舶操縱 B7103K2B	2	不限						2					
海事法規 B7103C06	2	不限						2					
人命安全與防止海洋污染 B71030ND	2	不限						2					
船舶通訊與GMDSS B71031DU	3	不限						3					
領導統御與船務資源管理 B71031KI	2	不限							2				
電子海圖與資料顯示系統 B71031KH	2	不限							2				
系訂專業必修學分小計	72		11	14	14	16	13	4	0	0	0	0	
總學分	100		17	20	18	22	17	6	0	0	0	0	
必修總學分數							100						
選修最低學分數							36						
畢業最低學分數							136						
選修最低學分數備註	1.系訂主領域選修學分至少28學分，外系相關課程選修至多8學分(含各航運課程) 2.商船學系英文畢業門檻：(1)必須先參與英檢測驗，並附上成績單佐證，通過（多益600分或比照多益600分數之其他通用檢測）者即通過商船學系英文畢業門檻。(2)若沒通過者，則可加修2學分進修英文-中級課程，修畢視同通過本系英文畢業門檻（並列入畢業學分）。3.本校訂有游泳畢業門檻，請參閱詳細規定。												
畢業最低學分數備註	1.修讀本系雙主修學生，應修讀本系全部必修科目與本系選修3學分(由本系選修課程任選3學分)。2.畢業之詳細規定，除參考系上規定外，另需符合教務處最新規定。												
備註													